

服务需求书

注：本需求书中标注“★”的为关键条款，对关键条款任何负偏离或不响应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项目概况

“民以食为天”，食品安全关系到每一个人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是重大的民生工程、民心工程。总书记指出要用“四个最严”进行食品安全监管，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赋予了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对食品生产经营环节开展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的职责，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是食品安全科学监管的重要技术支撑，是实施食品安全全程监管的重要内容，及时发现食品安全隐患，解决食品安全问题，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的重要手段，也是规范企业生产经营，引导群众合理消费，打击食品安全违法犯罪的重要措施。

根据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工作需要，现通过公开招标方式为本项目选定2家检测机构，承担市局生产环节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任务。

市局生产环节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任务（包件 1-2），采购内容如下：

服务内容	包件名称	任务量（批次）	预算金额
在上海市范围内开展粮食加工品，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调味品，肉制品，乳制品，饮料，方便食品，饼干，罐头，冷冻饮品，速冻食品，薯类和膨化食品，糖果制品，茶叶及相关制品，酒类，蔬菜制品，水果制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蛋制品，可可及焙烤咖啡产品，食糖，水产制品，淀粉及淀粉制品，糕点，豆制品，蜂产品，保健食品，特殊膳食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婴幼儿配方食品和食品添加剂等食品的市局生产环节监督抽检任务。	包件 1: 市局生产环节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任务经费 2	不少于 800 批次	1528800
	包件 2: 市局生产环节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任务经费 1	不少于 800 批次	1528800

市局生产环节监督抽检任务项目共分3个独立包件，投标人可对任意或全部包件进行投标，但每个投标人在本项目中最多只能中标1个包件；若投标人已在市局生产环节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任务（包件1-2）中已中过1个包件的或已在市局生产环节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任务1（包件3）中已中过1个包件的，不再进行中标推荐。

二、项目服务范围、内容及目标要求

1. 投标人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上海市检验检测条例》以及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食品安全抽检监测的各项规定。

2. 投标人具备与食品抽检监测项目相关的专业采样、检验检测和管理人员，以及性能完好的仪器、设备和设施。投标人中标后能够独立承担样品采集、保存、检验、数据录入、审核、上报和汇总分析等工作。

3. 投标人中标后对样品代表性以及检验结果负责，如发现不合格样品或问题样品，需按国家和我局规定的程序及时限报告。对抽检监测信息保密，未经允许或授权，不得以任何方式将抽检监测内容告知被采样单位和其他第三方。

4. ★投标人应承诺中标后按招标人要求配置移动终端，视频记录仪，安装电子认证软件，通过移动终端抽样并出具电子认证版检验报告。

5. ★投标人应承诺建立从采样、检验、储运、留样、数据报送、结果分析等全流程的质量管理体系，明确岗位职责，建立程序性文件、相关记录表及作业指导书，保证抽检监测工作质量和效率。

6. ★投标人应承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购买样品，不得向被采样方收取检验费和其他任何费用；投标人中标后在与招标人进行抽样经费结算时，以投标人实际完成工作量以及投标报价结算。

7. ★投标人近三年无食品检验数据严重质量问题并造成社会不良后果。投标人中标后需接受招标人组织的数据抽查、盲样考核、留样复核检验、现场评价等各类投标人履约评价工作。发现存在严重问题的，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资格，终止委托合同。

说明：为保证招标的合法性、公平性，投标人认为上述技术需求指标存在排他性或歧视性的，可在收到或下载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并附相关证据，招标人将及时进行调查或组织论证，如情况属实，招标人将对上述相关技术需求指标做相应修改。

三、项目服务与管理要求

1、本项目投标人中标后应按照本项目招标需求所要求的服务范围、内容及目标要求提供服务。

2、投标人应具备上海市或有关行业管理部门规定的在上海市场实施本项目服务所需的资质（包括国家和本市各类专业工种持证上岗要求）、资格和一切手续（如有的话），由此引起的所有有关事宜及费用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3、项目进度要求

3.1 招标人于开展抽检工作前向成交单位发送检验任务；

3.2 中标单位在接到任务后于成交单位规定期限内完成抽样；

3.3 抽样完成后10个工作日内完成检验、检验报告出具、上传平台及检验结果的确认；

3.4 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招标人的要求，提供样品保管服务；

3.5 配合招标人完成异议处理工作；

3.6 本招标项目的有效期限为一年，服务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上述时间及合同期限皆为预估时间及期限，不能保证因其它可能的因素引致的延误或提前。

4、服务管理

4.1 在项目服务实施期间，中标人应严格执行国家、地方、行业各项有关本项目业务管理和安全作业的法律、法规和制度，积极主动加强和服务业务及安全等有关的管理工作，并按规定承担相应的费用。中标人因违反规定等原因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4.2 项目负责人应为中标人在职人员，具有类似本项目的服务管理经验，项目组人员的数量应足够满足本项目服务需要，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严谨的工作作风；

4.3 中标人在组织项目服务实施期间，应按招标人实际服务需求落实所对应提供的服务工作，中标人在项目服务实施期间应做好相关管理记录，保证满足招标人服务需求；

4.4 经招标人确认的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组人员及数量，未经招标人书面批准不得随意调换或撤离，若自行更换或撤离，按照合同违约处理；

4.5 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要结合本项目的特点和招标人上述的具体要求制定相应的服务管理措施，同时应适当考虑购买自己员工和第三方责任保险。

四、工作要求

1、投标人必须依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制定的《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以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工作的有关规定，开展上海市市场监管局食品抽检监测任务。同时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的规定购买抽取的样品，不得向企业和个人收取检验费和其他任何费用。

2、投标人应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和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抽检计划安排，按照抽样、检测、检验结果确认、检验结论通知、复检、备样移交、结果报送、数据汇总、风险分析与评价、合格备份样品再利用等工作环节，按时完成投标包内所分配的抽检任务。

3、投标人应落实招标人关于食用农产品陪同抽样等要求，并按时完成指定生产企业和（或）抽样区域的抽检任务。

4、投标人应根据招标人要求及时开展应急和专项检验、结果报送和分析工作。

5、投标人应按照招标人要求配合开展涉及食品检测、食品安全释疑解惑、“你点我检”等方面的食品安全宣传和风险交流工作。

6、投标人应遵守招标人对于承检机构的相关管理规定。接受招标人组织的数据抽查、盲样考核、留样复核检验、现场评价等各类投标人履约评价工作。

五、对投标人的能力要求

（一）投标人食品检验项目团队人员要求

1、投标人食品检验项目团队人员稳定性强，能保证食品抽检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投标人承担本次投标任务的检验人员，应具有较为丰富的食品检验工作经验。

2、投标人食品检验项目团队岗位职责、分工明确。投标人应设置有独立的技术管理人员、业务管理人员、检验人员、抽样人员等食品检验从业人员，可分别承担抽样、检测、数据汇总、结果报送、分析评估等工作，能按照时限要求汇总上报检测相关信息，食品检验从业人员总体数量与承检任务要求相匹配。

3、投标人食品检验项目团队应具有稳定的、高水平检验和技术管理人员。在食品质量安全、食品检验方法、食品生产工艺等专业方向具有专家人才。

4、投标人检验人员应当持有检验人员上岗证，熟练掌握食品安全标准、法规，能按照国内现行有效的标准方法从事食品检测工作。

5、投标人具有专门从事抽样工作的人员，并经过培训考核，熟悉和掌握样品采集方法和相关技术要求。

（二）实验室环境设施和仪器设备要求

1、投标人具有满足承检任务需要的食品检测实验室面积。

2、投标人实验室环境设施应当符合国家实验室有关管理规定的要求。

3、投标人实验室设置应当满足样品储存、处理、检验、数据处理、结果分析汇总等工作要求。

4、投标人实验室具有固定并满足承检任务需要的仪器设备和标准物质。保证仪器设备运行良好，有完整的仪器设备档案。不得租赁或借用他人检测设备。

5、投标人实验室具有配合食品检验活动所需的环境控制、数据处理与分析、信息传输等设备设施。

（三）服务能力要求

1、投标人具有承担政府部门委托食品抽检的工作制度。

2、投标人能够严格按照食品安全抽检工作程序和要求，制定相应的工作方案，按时完成抽检工作。

3、投标人应具备相应的检验能力，能够准确出具检验报告，并参与实验室能力验证。

4、投标人应具有食品检验方法研发能力，了解行业发展动态，熟悉食品生产工艺，具备食品相关的科研能力。

5、投标人应具备按照指定方法开展应急检验和风险监测工作的能力。

6、投标人能够配合招标人开展食品安全复检工作。

7、投标人应开展相关课题或标准制修订工作。

六、服务标准与验收要求

1、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应符合国家、地方及相关政府管理部门和行业与本项目有关的各项服务标准、规范、规章要求，并满足招标人实际需求，标准、规范等不一致的，以要求高的为准。

2、本项目检测质量复核将由招标人组织进行或委托第三方进行。

3、中标单位不能按照抽检监测委托合同、抽检监测计划要求完成项目的，或者在抽检监测工作中存在严重问题的，或者发生重大食品检验事故等，暂停直至终止中标人的抽检监测任务。

七、合同支付

各包件付款方式如下：

检验费用（含购样等费用，下同）分三次结算，结算金额上限不超过每个项目预算金额。乙方应在规定时间内，按照要求向甲方提供符合财税规定的收费票据。

第一次付款时间：合同签订且收到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后15个日内，甲方预付合同总价的25%；

第二次付款时间：2026年6月底前，甲方预付合同总价的25%；

合同尾款：2026年12月底前，乙方完成全部抽检任务、提交结算申请，经甲方组织验收通过后，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相关购样、检验结果汇总表、费用清单等据实结算，完成合同尾款的支付，即合同总价的50%。如经验收后据实结算金额少于合同尾款的，按实际结算金额支付；如据实结算金额少于前次预付金额的，合同尾款不予支付，乙方还应按甲方的要求返还相应预付款项差额；如乙方有被扣款项，按扣款后余额支付。合同有效期内超过支付上限的不予支付。

如到账进度晚于上述时间，以实际到账进度和金额为准。

八、保密要求

投标人对项目实施中涉及到的相关数据、资料、文档等具有保密的义务,并应按照相应保密规定执行。

九、附表 1 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委托检验费用价格表（详见附件，附件另附）

十、附表 2 食品检验项目资质覆盖情况汇总表（生产环节任务）（详见附件，附件另附）

十一、其他要求

1、报价要求

1.1 市局生产环节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任务共分 3 个独立包件，项目总预算为人民币 4586400 元。本次市局生产环节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任务（包件 1-2），预算为人民币 3057600 元。

1.2 项目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完成工作量*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委托检验费用价格表的指导价*投标报价折扣率，但结算金额不超过每项任务的预算金额。

1.3 本项目投标报价采用折扣率（非下浮率）及总价报价。

1.4 报价范围：折扣率 $\leq$ 100%及总价报价。

投标报价折扣率举例：如果投标报价折扣率=90%，指导价（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委托检验费用价格表的指导价）为 100 元，则结算价=指导价 $\times$ 90%=100 元 $\times$ 90%=90 元。

投标总报价举例：如果项目包件预算金额为 100 万元，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折扣率=90%，则投标总报价=100 万 $\times$ 90%=90 万元。

1.5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本项目投标报价为折算检验费后的统一折扣率，包含完成采购范围内全部工作及提交成果资料所需的一切费用，如人工成本、样品费、资料费、差旅费、交通、通讯、设备（仪器）、劳务、利润、税收、验收费等以及所有有关的管理成本，根据实际完成工作量，以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委托检验费用价格表的指导价（详见附件）为基准价，结合投标人实际完成工作量、报价折扣率、总价进行结算。

1.6 本项目中，招标人有权对具体工作内容进行调整。

2、其他

2.1 投标人中标后一律不得将服务内容转包或分包，一经发现，招标人有权终止协议，而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中标投标人负责赔偿。

2.2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已确认的工作方案和工作流程提供服务，无条件地接受招标人对其工作质量的监督检查。并及时做好与招标人的沟通协调工作。

2.3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内列出最近三年类似项目的业绩和相关证明（如有）（中标通知书或采购合同）。

2.4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详细列明具体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实施方案、实施周期、管理架构、达到的管理目标和承诺、制定管理制度、现场管理机构具体人员安排，项目人员配置及项目经理，服务承诺、奖惩措施及质量保证措施、应急措施、合理化意见及建议及其他须说明的内容。

序号	检验项目	指导价（元）	备注
1	菌落总数	57	分级采样143元。
2	大肠菌群	76	分级采样190元。
3	金黄色葡萄球菌	95	单样定性95元，单样定量286元，分级采样（定性）238元，分级采样（定量）715元。
4	沙门氏菌	95	分级采样238元。
5	志贺氏菌	95	分级采样238元。
6	酵母	95	分级采样238元。
7	霉菌	95	分级采样238元。
8	霉菌和酵母	95	分级采样238元。
9	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	95	单样定性95元，单样定量286元，分级采样（定性）238元，分级采样（定量）715元。
10	副溶血性弧菌	95	单样定性95元，单样定量286元，分级采样（定性）238元，分级采样（定量）715元。
11	商业无菌	143	
12	乳酸菌	95	单样定性95元，单样定量286元。
13	大肠埃希氏菌	95	单样定性95元，单样定量286元，分级采样（定性）238元，分级采样（定量）715元。
14	阪崎肠杆菌	95	单样定性95元，单样定量286元，分级采样（定性）238元，分级采样（定量）715元。
15	溶血性链球菌	95	分级采样238元。
16	产气荚膜梭菌	95	单样定性95元，单样定量286元，分级采样（定性）238元，分级采样（定量）715元。
17	粪链球菌	286	分级采样715元。
18	铜绿假单胞菌	95	单样定性95元，单样定量286元，分级采样（定性）238元，分级采样（定量）715元。
19	致泻大肠埃希氏菌	190	阴性190元，阳性475元。

序号	检验项目	指导价（元）	备注
20	大肠埃希氏菌0157：H7/NM	95	定性95元，定量286元，分级采样（定性）238元，分级采样（定量）715元。
21	嗜渗酵母计数	95	
22	蜡样芽孢杆菌	95	定性95元，定量286元，分级采样（定性）238元，分级采样（定量）715元。
23	铅	143	
24	总砷	143	
25	砷	143	
26	无机砷	143	
27	总汞	143	
28	甲基汞	143	
29	钡	143	
30	碘	143	
31	碘化物	143	
32	钙	143	
33	镉	143	
34	铬	143	
35	汞	143	
36	钾	143	
37	锂	143	
38	锰	143	
39	钠	143	
40	镍	143	
41	锶	143	
42	铈	143	
43	铁	143	
44	铜	143	
45	硒	143	
46	锡	143	
47	锌	143	
48	银	143	

序号	检验项目	指导价（元）	备注
49	磷	95	
50	镁	143	
51	锆	143	
52	氯	95	
53	氟	143	
54	镁和碱金属	95	
55	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	143	
56	重金属含量（以Pb计）	143	
57	丁基羟基茴香醚（BHA）	95	
58	二丁基羟基甲苯（BHT）	95	
59	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	95	
60	没食子酸丙酯（PG）	190	
61	糖精钠（以糖精计）	143	
62	环己基氨基磺酸钠（甜蜜素）	190	
63	乙酰磺胺酸钾（安赛蜜）	190	
64	三氯蔗糖	190	
65	阿斯巴甜	143	
66	纽甜	143	
67	阿力甜	143	
68	柠檬黄	95	单个项目95元，单个样品最高不超过476元。
69	日落黄	95	
70	喹啉黄	95	
71	靛蓝	95	
72	亮蓝	95	
73	赤藓红	95	
74	苋菜红	95	
75	胭脂红	95	
76	诱惑红	95	
77	酸性红	95	
78	新红	95	
79	胭脂虫红	95	

序号	检验项目	指导价（元）	备注
80	β-胡萝卜素	143	
81	硝酸盐	190	
82	亚硝酸盐	190	
83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	190	
84	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	0	
85	相同色泽着色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	0	
86	木糖醇	95	
87	山梨糖醇	95	
88	葡萄糖和山梨糖醇	95	
89	甜菊双糖苷	143	
90	甜菊糖苷	143	
91	乙基麦芽酚	381	
92	硫脲	95	
93	香兰素	190	
94	甲基香兰素	190	
95	乙基香兰素	190	
96	丙二醇	286	
97	丙二醛	143	
98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	143	
99	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	143	
100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143	
101	丙酸及其钠盐、钙盐（以丙酸计）	238	
102	纳他霉素	190	
103	对羟基苯甲酸酯类及其钠盐（对羟基苯甲酸甲酯钠，对羟基苯甲酸乙酯及其钠盐）（以对羟基苯甲酸计）	143	

序号	检验项目	指导价（元）	备注
104	甲醛	190	
105	甲醇	190	
106	二氧化硫残留量	76	
107	硼酸	190	
108	焦亚硫酸钠含量	76	
109	匹可硫酸钠	476	
110	苏丹红 I	286	单个项目286元，单个样品最高476元。
111	苏丹红 II	286	
112	苏丹红 III	286	
113	苏丹红 IV	286	
114	酸性橙 II	286	
115	碱性橙（碱性橙 21, 碱性橙 22, 碱性橙 II）	476	单个项目476元，单个样品最高952元。
116	苏丹橙 G	476	
117	红 2G	476	
118	碱性嫩黄	476	
119	罗丹明 B	286	
120	天然辣椒素	286	单个项目286元，辣椒素总量476元。
121	二氢辣椒素	286	
122	合成辣椒素	286	
123	三聚氰胺	286	
124	罂粟碱	286	
125	吗啡	286	
126	那可丁	286	
127	可待因	286	
128	蒂巴因	286	
129	大黄素甲醚	476	单个项目476元，单个样品最高952元。
130	番泻苷 A	476	
131	番泻苷 B	476	
132	育亨宾	476	
133	苯甲羟肟酸	190	
134	二氧化钛	76	

序号	检验项目	指导价（元）	备注
135	滑石粉	143	
136	10-羟基-2-癸烯酸	143	
137	1,3-二氯-2-丙醇	476	
138	2,3-二氯-1-丙醇	476	
139	2-氯-1,3-丙二醇	476	
140	3-氯-1,2-丙二醇	476	
141	2,4-滴和2,4-滴钠盐	95	
142	2,4-二氯苯氧乙酸	286	
143	4-甲基咪唑	95	
144	N-二甲基亚硝胺	476	
145	pH值	76	
146	β -苯乙醇	95	
147	γ -壬内酯	190	
148	甲醛次硫酸氢钠（以甲醛计）	190	
149	富马酸二甲酯	286	
150	过氧化苯甲酰	190	
151	偶氮甲酰胺	286	
152	苯并(a)芘	286	
153	多环芳烃（苯并[a]芘、苯并[a]蒽、苯并[b]荧蒽、蒽）	952	
154	4-氯苯氧乙酸	143	
155	6-苄基腺嘌呤	95	
156	氨基酸态氮	76	
157	铵盐	76	
158	崩解时限	95	
159	标签	48	
160	不溶性膳食纤维	76	
161	不溶于水杂质	48	
162	茶多酚	76	
163	呈味核苷酸二钠	76	
164	粗多糖	76	

序号	检验项目	指导价（元）	备注
165	胆碱	95	
166	蛋白质	76	
167	低聚果糖	95	
168	低聚木糖	95	
169	淀粉	76	
170	碘价（以碘计）	76	
171	动物源性成分鉴定	476	单种动物源性成分鉴定价格476元，每增加一种，检验价格增加143元，单个样品最高952元。
172	植物源性成分鉴定	476	单种动物源性成分鉴定价格476元，每增加一种，检验价格增加143元，单个样品最高952元。
173	多不饱和脂肪酸（以亚油酸+ α -亚麻酸计）	286	
174	多聚果糖	95	
175	多肽	76	
176	多糖	76	
177	二氧化碳气容量	76	
178	泛酸	476	
179	非糖固形物	76	
180	非脂乳固体	76	
181	氟化物	76	
182	辅酶Q ₁₀	95	
183	褪黑素	190	
184	钙磷比值	0	单个检验项目已收费时，比值不重复结算；单个检验项目未收费时，该项目按单个检验项目结算。
185	干浸出物	48	
186	干物质含量	48	
187	高果糖淀粉糖浆	76	
188	氯酸盐	476	
189	高氯酸盐	476	
190	谷氨酸钠	76	

序号	检验项目	指导价（元）	备注
191	固形物	76	
192	果糖和葡萄糖含量	286	
193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	76	
194	还原糖分	76	
195	耗氧量	76	
196	核苷酸	286	
197	灰分	76	
198	挥发性酚（以苯酚计）	76	
199	挥发性盐基氮	76	
200	浑浊度	29	
201	肌醇	190	
202	极性组分	76	
203	己酸乙酯	190	
204	甲苯二胺（二氨基甲苯）	190	
205	多氯联苯（PCB28，PCB52，PCB101，PCB118，PCB138，PCB153，PCB180）	952	
206	丙烯酰胺	476	
207	三甲胺氮	143	
208	界限指标	0	该项目按单个检验项目结算。
209	警示语标注	0	
210	酒精度	76	
211	聚葡萄糖	76	
212	咖啡因	143	
213	可可脂	76	
214	可溶性固形物	29	
215	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酯(DEHP)	476	3种邻苯二甲酸酯类组合含量（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酯(DEHP)、邻苯二甲酸二丁酯（DBP）、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DINP））952元。

序号	检验项目	指导价（元）	备注
216	邻苯二甲酸二丁酯（DBP）	476	3种邻苯二甲酸酯类组合含量（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酯(DEHP)、邻苯二甲酸二丁酯（DBP）、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DINP））952元。
217	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DINP）	476	3种邻苯二甲酸酯类组合含量（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酯(DEHP)、邻苯二甲酸二丁酯（DBP）、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DINP））952元。
218	16种邻苯二甲酸酯类（邻苯二甲酸二甲酯(DMP)、邻苯二甲酸二乙酯(DEP)、邻苯二甲酸二异丁酯(DIBP)、邻苯二甲酸二正丁酯(DBP)、邻苯二甲酸二(2-甲氧基)乙酯(DMEP)、邻苯二甲酸二(4-甲基-2-戊基)酯(BMPP)、邻苯二甲酸二(2-乙氧基)乙酯(DEEP)、邻苯二甲酸二戊酯(DPP)、邻苯二甲酸二己酯(DHXP)、邻苯二甲酸丁基苄基酯(BBP)、邻苯二甲酸二(2-丁氧基)乙酯(DBEP)、邻苯二甲酸二环己酯(DCHP)、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酯(DEHP)、邻苯二甲酸二苯酯(DPhP)、邻苯二甲酸二正辛酯(DNOP)、邻苯二甲酸二壬酯(DNP)）	1428	

序号	检验项目	指导价（元）	备注
219	18种邻苯二甲酸酯类（邻苯二甲酸二甲酯(DMP)、邻苯二甲酸二乙酯(DEP)、邻苯二甲酸二烯丙酯(DAP)、邻苯二甲酸二异丁酯(DIBP)、邻苯二甲酸二正丁酯(DBP)、邻苯二甲酸二(2-甲氧基)乙酯(DMEP)、邻苯二甲酸二(4-甲基-2-戊基)酯(BMPP)、邻苯二甲酸二(2-乙氧基)乙酯(DEEP)、邻苯二甲酸二戊酯(DPP)、邻苯二甲酸二己酯(DHXP)、邻苯二甲酸丁基苄基酯(BBP)、邻苯二甲酸二(2-丁氧基)乙酯(DBEP)、邻苯二甲酸二环己酯(DCHP)、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酯(DEHP)、邻苯二甲酸二苯酯(DPhP)、邻苯二甲酸二正辛酯(DNOP)、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DINP)、邻苯二甲酸二壬酯(DNP))	1428	
220	高锰酸钾消耗量	76	
221	四氯化碳	190	
222	硫氰酸钠(以硫氰酸根计)	286	
223	氯化钾	286	
224	氯化钠	286	
225	麦芽糖	143	
226	木糖醇含量（以干基计）	76	
227	能量	48	
228	脲酶活性定性测定	76	
229	脲酶试验	76	
230	柠檬酸	476	
231	柠檬酸钠含量(以干物质计)	76	
232	凝冻强度	48	

序号	检验项目	指导价（元）	备注
233	牛磺酸	190	
234	偏硅酸	76	
235	葡萄糖	143	
236	氰化氢（HCN）	190	
237	人参总皂苷（以人参皂苷Re计）	76	
238	壬基酚	476	
239	溶剂残留量	286	
240	溶解性总固体	95	
241	乳固体	48	
242	乳酸乙酯	286	
243	乳糖	76	
244	乳糖占碳水化合物总量	76	
245	三氯甲烷	143	
246	三萜	76	
247	色度	95	
248	色泽	48	
249	色泽、气味、味道	48	
250	色值	48	
251	生物素	476	
252	嗜酸乳杆菌	143	
253	双酚A	476	
254	水不溶物	76	
255	水分	48	
256	水溶物	76	
257	水溶性灰分碱度（以KOH计） （质量分数）	76	
258	顺丁烯二酸	190	
259	酸度	76	
260	酸度和碱度	76	
261	酸价	76	
262	酸碱度	76	

序号	检验项目	指导价（元）	备注
263	酸值	76	
264	碎蜂花粉率	76	
265	碳-4植物糖含量	76	
266	碳水化合物	48	
267	碳酸钙的质量分数	76	
268	羰基价	76	
269	羰值和羰基化合物含量	76	
270	透明度或透射比	48	
271	透湿	95	
272	脱色试验	229	
273	维生素A	286	
274	维生素B ₁	286	
275	维生素B ₁₂	476	
276	维生素B ₂	286	
277	维生素B ₆	286	
278	维生素C	286	
279	维生素D	286	
280	维生素E	286	
281	维生素K ₁ （维生素K、维生素K ₂ ）	286	
282	乌洛托品	476	
283	相对密度	48	
284	硝酸盐氮	76	
285	溴甲烷	190	
286	溴酸盐	190	
287	亚硫酸盐（以SO ₂ 计）	76	
288	亚铁氰化钾	190	
289	烟酸	286	
290	烟酰胺	286	
291	盐酸溶解物	76	
292	叶黄素	190	

序号	检验项目	指导价（元）	备注
293	叶酸	476	
294	一般杂质	76	
295	一氧化氮	190	
296	乙苯类化合物	190	
297	乙醇含量	95	
298	乙酸钠	76	
299	乙酸乙酯	190	
300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	76	
301	荧光增白剂	76	
302	硬脂酸	95	
303	油酸	95	
304	油脂	95	
305	游离酚	76	
306	游离矿酸	76	
307	游离氯	76	
308	游离棉酚	76	
309	游离乙酸	76	
310	游离脂肪酸（以油酸计）	76	
311	余氯	76	
312	杂质度	76	
313	皂甙鉴别	76	
314	皂化价（以KOH计）	76	
315	皂化值	76	
316	皂质	76	
317	蔗糖	143	
318	蔗糖分	48	
319	正丙醇	286	
320	总迁移量	143	
321	脂肪	76	
322	总醇含量	76	
323	总单甘油脂肪酸值	95	
324	总氮	76	

序号	检验项目	指导价（元）	备注
325	总黄酮	76	
326	总酸	76	
327	总糖	76	
328	总糖分	76	
329	总皂苷	95	
330	总酯	76	
331	组胺	76	
332	左旋肉碱	76	
333	α -亚麻酸	143	
334	α -亚麻酸供能比	48	单个检验项目已收费时，比值不重复结算；单个检验项目未收费时，该项目按单个检验项目结算。
335	亚油酸与 α -亚麻酸的比值	0	单个检验项目已收费时，比值不重复结算；单个检验项目未收费时，该项目按单个检验项目结算。
336	亚油酸	143	
337	亚油酸供能比	48	单个检验项目已收费时，比值不重复结算；单个检验项目未收费时，该项目按单个检验项目结算。
338	十四碳以下脂肪酸	95	
339	月桂酸	143	
340	月桂酸占总脂肪的比值	48	单个检验项目已收费时，比值不重复结算；单个检验项目未收费时，该项目按单个检验项目结算。
341	肉豆蔻酸	143	
342	肉豆蔻酸占总脂肪的比值	48	单个检验项目已收费时，比值不重复结算；单个检验项目未收费时，该项目按单个检验项目结算。
343	棕榈酸	95	
344	棕榈一烯酸	95	
345	棕榈油酸	95	
346	十七烷酸	95	
347	十七碳一烯酸	95	
348	二十碳烯酸	95	

序号	检验项目	指导价（元）	备注
349	花生酸	95	
350	花生一烯酸	95	
351	二十二碳二烯酸	95	
352	花生二烯酸	95	
353	花生四烯酸	95	
354	二十碳四烯酸	95	检验项目根据产品标签标识确定，不可重复结算。
355	二十碳四烯酸与总脂肪酸比	95	检验项目根据产品标签标识确定，不可重复结算。
356	二十二碳六烯酸(22:6n-3)与二十碳四烯酸(22:4n-6)的比	0	单个检验项目已收费时，比值不重复结算；单个检验项目未收费时，该项目按单个检验项目结算。
357	二十二碳六烯酸	95	检验项目根据产品标签标识确定，不可重复结算。
358	二十二碳六烯酸与总脂肪酸比	95	检验项目根据产品标签标识确定，不可重复结算。
359	山嵛酸	95	
360	芥酸	95	
361	芥酸与总脂肪比值	48	单个检验项目已收费时，比值不重复结算；单个检验项目未收费时，该项目按单个检验项目结算。
362	二十四烷酸	95	
363	木焦油酸	95	
364	二十四碳一烯酸	95	
365	饱和酸	95	
366	长链不饱和脂肪酸中二十碳五烯酸(20:5n-3)的量与二十二碳六烯酸的量的比	48	单个检验项目已收费时，比值不重复结算；单个检验项目未收费时，该项目按单个检验项目结算。
367	终产品脂肪中月桂酸和肉豆蔻酸(十四烷酸)总量与总脂肪酸的比值	48	单个检验项目已收费时，比值不重复结算；单个检验项目未收费时，该项目按单个检验项目结算。
368	反式脂肪酸(C18:1T)	143	
369	反式脂肪酸(C18:2T+C18:3T)	143	
370	反式脂肪酸	286	
371	反式脂肪酸（总脂肪酸）	286	

序号	检验项目	指导价（元）	备注
372	反式脂肪酸与总脂肪酸比值	48	单个检验项目已收费时，比值不重复结算；单个检验项目未收费时，该项目按单个检验项目结算。
373	反式脂肪酸最高含量与总脂肪酸比值	48	单个检验项目已收费时，比值不重复结算；单个检验项目未收费时，该项目按单个检验项目结算。
374	黄曲霉毒素B1	286	单个项目286元，黄曲霉毒素(B ₁ 、B ₂ 、G ₁ 、G ₂)总量476元。
375	黄曲霉毒素B2	286	
376	黄曲霉毒素G1	286	
377	黄曲霉毒素G2	286	
378	黄曲霉毒素M1	476	
379	玉米赤霉烯酮	476	
380	展青霉素	476	
381	赭曲霉毒素A	476	
382	玉米赤霉醇	476	
383	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	476	单个项目476元，单个样品最高952元。
384	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衍生物（3A-DON）	476	
385	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衍生物（15A-DON）	476	
386	麻痹性贝类毒素（PSP）	476	单个项目476元，单个样品最高952元。
387	腹泻性贝类毒素（DSP）	476	
388	失忆性贝类毒素（ASP）	476	
389	河豚毒素	476	
390	伏马毒素B1	238	单个项目238元，伏马菌素(FB ₁ 、FB ₂ 、FB ₃)总量476元。
391	伏马毒素B2	238	
392	伏马毒素B3	238	
393	T-2毒素	476	
394	华支睾吸虫（含囊蚴）	286	
395	斯氏狸殖吸虫	286	
396	拟裸茎吸虫（含囊蚴）	286	
397	异尖线虫幼虫（含Ⅲ期幼虫）	286	

序号	检验项目	指导价（元）	备注
398	兽比翼线虫	286	
399	广州管圆线虫（含Ⅲ期幼虫）	286	
400	住胃吸虫	286	
401	卫氏并殖吸虫（含囊蚴）	286	
402	对盲囊线虫	286	
403	宫脂线虫	286	
404	阔节裂头绦虫幼虫	286	
405	牛带绦虫幼虫	286	
406	猪带绦虫幼虫	286	
407	曼氏迭宫绦虫（含裂头蚴）	286	
408	旋毛虫幼虫（含Ⅲ期幼虫）	286	
409	棘颚口线虫	286	
410	东方次睾吸虫	286	
411	棘口吸虫（含囊蚴）	286	
412	姜片虫（含囊蚴）	286	
413	弓形虫	286	
414	螨	95	
415	线虫幼虫	143	
416	吸虫囊蚴	143	
417	绦虫裂头蚴	143	
418	呋喃它酮代谢物	476	
419	呋喃妥因代谢物	476	
420	呋喃西林代谢物	476	
421	呋喃唑酮代谢物	476	
422	克伦特罗	476	
423	莱克多巴胺	476	
424	沙丁胺醇	476	
425	班布特罗	476	
426	苯氧丙酚胺	476	
427	克伦潘特	476	
428	马布特罗	476	

序号	检验项目	指导价（元）	备注
429	特布他林	476	
430	塞曼特罗	476	
431	西马特罗	476	
432	卡布特罗	476	
433	氯霉素	476	
434	甲矾霉素	476	
435	氟苯尼考	476	
436	氟甲矾霉素	476	
437	多西环素（强力霉素）	476	
438	四环素	476	
439	土霉素	476	
440	金霉素	476	
441	磺胺类（总量）	952	
442	磺胺脒	476	
443	磺胺噻唑	476	
444	磺胺醋酰	476	
445	磺胺嘧啶	476	
446	磺胺吡啶	476	
447	磺胺甲基嘧啶	476	
448	磺胺噁唑	476	
449	磺胺二甲嘧啶	476	
450	磺胺甲氧哒嗪	476	
451	磺胺甲噻二唑	476	
452	磺胺间甲氧嘧啶	476	
453	磺胺氯哒嗪	476	
454	磺胺邻二甲氧嘧啶	476	
455	磺胺甲恶唑	476	
456	磺胺喹恶琳	476	
457	苯甲酰磺胺	476	
458	苯酰磺胺	476	
459	苯氟磺胺	476	
460	甲苯氟磺胺	476	

序号	检验项目	指导价（元）	备注
461	磺胺间二甲氧嘧啶	476	1. 兽药残留单项收费476元，10项及以上检验费用统一限定最高4760元； 2. 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收费952元，组合含量已收费时，单个检验项目不重复结算。
462	磺胺苯吡唑	476	
463	磺胺吡唑	476	
464	黄体酮	476	
465	雌二醇	476	
466	雌三醇	476	
467	氟氢可的松	476	
468	氢化可的松	476	
469	甲硝唑	476	
470	地美硝唑	476	
471	洛硝哒唑	476	
472	羟基甲硝唑	476	
473	羟甲基硝咪唑	476	
474	达氟沙星	476	
475	环丙沙星	476	
476	恩诺沙星	476	
477	沙拉沙星	476	
478	二氟沙星	476	
479	氧氟沙星	476	
480	诺氟沙星	476	
481	依诺沙星	476	
482	洛美沙星	476	
483	丹诺沙星	476	
484	双氟沙星	476	
485	司帕沙星	476	
486	培氟沙星	476	
487	氟罗沙星	476	
488	奥比沙星	476	
489	恩诺沙星（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	476	
490	头孢氨苄	476	
491	头孢唑啉	476	

序号	检验项目	指导价（元）	备注
492	头孢匹林	476	
493	羟氨苄青霉素	476	
494	氨苄青霉素	476	
495	邻氯青霉素	476	
496	双氯青霉素	476	
497	乙氧萘胺青霉素	476	
498	苯唑青霉素	476	
499	苄青霉素	476	
500	苯氧甲基青霉素	476	
501	苯咪青霉素	476	
502	甲氧苄青霉素	476	
503	苯氧乙基青霉素	476	
504	地塞米松	476	
505	结晶紫	476	
506	地西洋	476	
507	氟甲喹	476	
508	己烯雌酚	381	
509	甲氧苄啶	476	
510	金刚烷胺	476	
511	金刚乙胺	476	
512	孔雀石绿	476	
513	利巴韦林	476	
514	林可霉素	476	
515	尼卡巴嗪	476	
516	替米考星	476	
517	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	476	
518	氯丙嗪	476	
519	喹乙醇及其代谢物	286	
520	阿维菌素	95	
521	艾氏剂	95	
522	百菌清	95	
523	保棉磷	95	

序号	检验项目	指导价（元）	备注
524	倍硫磷	95	
525	苯菌灵	95	
526	苯醚甲环唑	95	
527	苯酰菌胺	95	
528	苯线磷	95	
529	吡丙醚	95	
530	吡虫啉	95	
531	吡蚜酮	95	
532	吡唑醚菌酯	95	
533	丙环唑	95	
534	丙硫克百威	95	
535	丙炔氟草胺	95	
536	丙森锌	95	
537	丙溴磷	95	
538	草甘膦	95	
539	虫螨腈	95	
540	虫酰肼	95	
541	除虫脲	95	
542	哒螨灵	95	
543	代森联	95	
544	代森锰锌	95	
545	代森锌	95	
546	稻丰散	95	
547	稻瘟灵	95	
548	滴滴涕	95	
549	狄氏剂	95	
550	敌百虫	95	
551	敌草快	95	
552	敌敌畏	95	
553	敌菌灵	95	
554	敌瘟磷	95	
555	地虫硫磷	95	

序号	检验项目	指导价（元）	备注
556	丁草胺	95	
557	丁硫克百威	95	
558	啶虫脒	95	
559	啶酰菌胺	95	
560	啶氧菌酯	95	
561	毒杀芬	95	
562	毒死蜱	95	
563	对硫磷	95	
564	多菌灵	95	
565	多杀霉素	95	
566	多效唑	95	
567	噁霜灵	95	
568	噁唑菌酮	95	
569	二甲戊灵	95	
570	二嗪磷	95	
571	粉唑醇	95	
572	呋虫胺	95	
573	伏杀硫磷	95	
574	氟胺氰菊酯	95	
575	氟苯脲	95	
576	氟虫腈	95	
577	氟虫脲	95	
578	氟啶脲	95	
579	氟硅唑	95	
580	氟环唑	95	
581	氟铃脲	95	
582	氟氯氰菊酯	95	
583	氟氯氰菊酯和高效氟氯氰菊酯	95	
584	氟氰戊菊酯	95	
585	氟西汀	95	
586	氟酰胺	95	

序号	检验项目	指导价（元）	备注
587	氟酰胺	95	农药残留单项收费95元，20项及以上检验费用统一限定最高1900元。
588	福美双	95	
589	腐霉利	95	
590	高效氯氟氰菊酯	95	
591	己唑醇	95	
592	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	95	
593	甲胺磷	95	
594	甲拌磷	95	
595	甲基毒死蜱	95	
596	甲基对硫磷	95	
597	甲基立枯磷	95	
598	甲基硫环磷	95	
599	甲基硫菌灵	95	
600	甲基嘧啶磷	95	
601	甲基异柳磷	95	
602	甲萘威	95	
603	甲氰菊酯	95	
604	甲霜灵和精甲霜灵	95	
605	甲氧虫酰肼	95	
606	腈苯唑	95	
607	腈菌唑	95	
608	精噁唑禾草灵	95	
609	久效磷	95	
610	抗蚜威	95	
611	克百威	95	
612	克菌丹	95	
613	克螨特	95	
614	喹硫磷	95	
615	乐果	95	
616	联苯腈酯	95	
617	联苯菊酯	95	
618	联苯三唑醇	95	

序号	检验项目	指导价（元）	备注
619	磷胺	95	
620	硫丹	95	
621	硫环磷	95	
622	硫线磷	95	
623	六六六	95	
624	氯苯嘧啶醇	95	
625	氯丹	95	
626	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95	
627	氯菊酯	95	
628	氯卡色林	95	
629	氯氰菊酯	95	
630	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	95	
631	氯唑磷	95	
632	马拉硫磷	95	
633	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	95	
634	醚菊酯	95	
635	醚菌酯	95	
636	啉菌环胺	95	
637	啉菌酯	95	
638	啉霉胺	95	
639	灭多威	95	
640	灭菌丹	95	
641	灭线磷	95	
642	灭蚁灵	95	
643	灭蝇胺	95	
644	灭幼脲	95	
645	内吸磷	95	
646	七氯	95	
647	氰戊菊酯	95	
648	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	95	
649	炔苯酰草胺	95	

序号	检验项目	指导价（元）	备注
650	炔螨特	95	
651	噻虫胺	95	
652	噻虫啉	95	
653	噻虫嗪	95	
654	噻菌灵	95	
655	噻螨酮	95	
656	噻嗪酮	95	
657	噻唑磷	95	
658	三环唑	95	
659	三氯杀螨醇	95	
660	三氯杀螨砒	95	
661	三唑醇	95	
662	三唑磷	95	
663	三唑酮	95	
664	杀虫脒	95	
665	杀螟丹	95	
666	杀螟硫磷	95	
667	杀扑磷	95	
668	双甲脒	95	
669	霜霉威和霜霉威盐酸盐	95	
670	霜脲氰	95	
671	水胺硫磷	95	
672	顺式氰戊菊酯	95	
673	四螨嗪	95	
674	涕灭威	95	
675	肟菌酯	95	
676	戊菌唑	95	
677	戊唑醇	95	
678	烯啶虫胺	95	
679	烯酰吗啉	95	
680	烯唑醇	95	
681	辛硫磷	95	

序号	检验项目	指导价（元）	备注
682	溴螨酯	95	
683	溴氰菊酯	95	
684	亚胺硫磷	95	
685	氧乐果	95	
686	乙螨唑	95	
687	乙霉威	95	
688	乙嘧酚	95	
689	乙酰甲胺磷	95	
690	异丙威	95	
691	异狄氏剂	95	
692	异菌脲	95	
693	抑霉唑	95	
694	茚虫威	95	
695	蝇毒磷	95	
696	莠去津	95	
697	增效醚	95	
698	治螟磷	95	
699	唑虫酰胺	95	
700	唑螨酯	95	
701	功效/标志性成分	476	根据检测方法每项48至476元，该类别单个样品最高不超过952元, 收费表中已有明确收费的项目按照收费表计费。
702	减肥类保健食品违禁添加1 （西布曲明、麻黄碱、芬氟拉明）	952	单个项目476元，单个样品最高952元。
703	减肥类保健食品违禁添加2 （酚酞、西布曲明、N,N-双去甲基西布曲明、N-单去甲基西布曲明）	952	单个项目476元，单个样品最高952元。
704	减肥类保健食品违禁添加3 （呋塞米、酚酞、盐酸西布曲明、咖啡因、盐酸芬氟拉明）	952	单个项目476元，单个样品最高952元。

序号	检验项目	指导价（元）	备注
705	改善睡眠类药物非法添加1 （地西洋、硝西洋、氯硝西洋、氯氮卓、奥沙西洋、马来酸咪达唑仑、劳拉西洋、艾司唑仑、阿普唑仑、三唑仑、巴比妥、苯巴比妥、异戊巴比妥、司可巴比妥）	952	单个项目476元，单个样品最高952元。
706	改善睡眠类药物非法添加2 （褪黑素、氯苯那敏、佐匹克隆、扎来普隆）	952	单个项目476元，单个样品最高952元。
707	改善睡眠类药物非法添加3 （罗定通、青藤碱、文法拉辛）	952	单个项目476元，单个样品最高952元。
708	降糖类药物非法添加1（甲苯磺丁脲、格列本脲、格列齐特、格列吡嗪、格列喹酮、格列美脲、马来酸罗格列酮、瑞格列奈、盐酸吡格列酮、盐酸二甲双胍、盐酸苯乙双胍）	952	单个项目476元，单个样品最高952元。
709	降糖类药物非法添加2盐酸丁二脲等	952	单个项目476元，单个样品最高952元。
710	降糖类药物非法添加3格列波脲等	952	单个项目476元，单个样品最高952元。
711	降血脂类药物非法添加1（烟酸、洛伐他汀、辛伐他汀）	952	单个项目476元，单个样品最高952元。
712	抗疲劳类药物非法添加1（那红地那非、红地那非、伐地那非、羟基毫莫西地那非、西地那非、毫莫西地那非、氨基他达拉非、他达那非、硫代艾地那非、伪伐地那非、那莫西地那非）	952	单个项目476元，单个样品最高952元。
713	降压类药物非法添加1（阿替洛尔、盐酸可乐定、氢氯噻嗪、卡托普利、哌唑嗪、利血平、硝苯地平）	952	单个项目476元，单个样品最高952元。

序号	检验项目	指导价（元）	备注
714	降压类药物非法添加2（硝苯地平、氨氯地平、尼群地平、尼莫地平、尼索地平、非洛地平）	952	单个项目476元，单个样品最高952元。
715	抗风湿类药物非法添加1（氢化可的松、地塞米松、醋酸泼尼松、阿司匹林、氨基比林、布洛芬、双氯芬酸钠、吲哚美辛、对乙酰氨基酚、甲氧苄啶、吡罗昔康、萘普生、保泰松）	952	单个项目476元，单个样品最高952元。
716	西地那非、毫莫西地那非、羟基毫莫西地那非、那莫西地那非、硫代艾地那非、红地那非、那红地那非、伐地那非、伪伐地那非、他达拉非、氨基他达拉非等的价格包	952	单个项目476元，单个样品最高952元。
717	止咳平喘类药物非法添加1（茶碱、磺胺甲噁唑、醋酸泼尼松、地西洋、马来酸氯苯那敏、盐酸苯海拉明、枸橼酸喷托维林、磷酸苯丙派林）	952	单个项目476元，单个样品最高952元。
718	非法添加化学成分	952	单个项目476元，单个样品最高952元。

注：

1. 检验项目为“比值”、“求和”等形式出具检验结果的：单个检验项目已收费时，“比值”、“求和”等项目不重复结算；单个检验项目未收费时，表格中涵盖的按表格内指导价结算，表格中未涵盖的按“比值”、“求和”等项目的构成分别结算。
2. 脂肪酸组成，单个项目95元，单个样品最高不超过952元。
3. 着色剂项目，单个项目95元，单个样品最高不超过476元。
4. 若出现以上未涵盖项目的检测费用，按如下原则核定：

序号	检验项目	指导价（元）	备注
----	------	--------	----

（一）微生物项目
单件样品定性检测：95元；单件样品定量检测：286元；分级采样为上述相应单件样品检验费的2.5倍，即分级采样定性检测238元、分级采样定量检测715元；
（二）元素测定价格为每元素143元；

（三）常规理化分析项目、污染物、非食用物质、药品、非法添加化学成分
计算法（比值、求和等）、**物理法**：每项48元；**化学法**（分光光度法、滴定法、比色法等）：每项76元；
气相法、液相法：每项190元（单组分190元，多组分最高不超过952元）；
离子色谱法：每项286元（单组分286元，多组分最高不超过952元）；
液质法、气质法：每项476元（单组分476元，多组分最高不超过952元）；

（四）真菌毒素：单个项目476元，单个样品最高不超过952元；

（五）寄生虫和病毒
PCR法：每项476元（单组分：476元，多组分最高不超过952元）；**镜检法**：286元；

（六）以微生物法检验的营养指标：每项476元。